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东省体育局
广东省中医药局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粤卫〔2017〕148号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等 10 部门关于加强 全省健康促进与教育的实施意见

各地级以上市卫生计生局（委）、党委宣传部、教育局、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委）、工商（市场监管）部门、新闻出版广电局、体育局、科协：

为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促进健康广东建设、打造卫生强省，根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十三五”卫生与健康规划》《“健康广东 2030”规划》《广东省卫生与健康“十三五”规划》和国家卫生计生委等 10 部门《关于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现就加强全省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卫生与健康工作有关指示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以“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为统领，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基层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以提高人群健康素养水平为抓手，以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为支撑，着力创造健康支持性环境，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努力实现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转变，促进全民健康和健康公平，推进健康广东建设。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以人的健康为中心，根据群众需求提供健康

促进与教育服务，引导群众树立正确健康观，形成健康的行为和生产生活方式，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强化个人健康意识和责任，培育人人参与、人人建设、人人共享的健康新生态。

坚持政府主导。始终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强化各级政府在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将居民健康水平作为政府目标管理的优先指标，加强组织领导和部门协作，共同维护群众健康权益。

坚持大健康理念。注重预防为主、关口前移，关注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推进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实施医疗卫生、体育健身、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心理干预等综合治理，有效应对各类健康影响因素。

坚持全社会参与。充分发挥社会各方面力量的优势与作用，调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群众参与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多层次、多元化的工作格局，使健康促进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和自觉行动。

二、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推进“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建设健康支持性环境，普及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和行为，提高人民群众维护和促进自身健康的意识和能力。建立网络健全、分工明确、运转高效的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推进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科学、规范、有效开展。

(二) 主要指标。

指标	2015年 全省水平	2015年 全国水平	2020年 目标	指标性质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3.37	10.25	24	预期性
15岁及以上人群烟草使用流行率(%)	27.02	27.7	<25	预期性
健康促进县(区)比例(%)	—	—	20	预期性
每县(区)健康促进医院比例(%)	—	—	40	预期性
每县(区)健康促进社区比例(%)	—	—	20	预期性
每县(区)健康家庭比例(%)	—	—	20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 推进“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1. 宣传和倡导“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从大健康的角度出发，充分认识社会、经济、环境、生活方式和行为等因素对人群健康的深刻影响，广泛宣传公共政策对公众健康的重要影响作用。坚持“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在制订公共政策时兼顾健康效益，促进公众健康。各级卫生计生部门要加强高层倡导，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协调有关部门，将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等内容纳入党校各类主体班课程，大力开展健康素养进机关等活动，推

动各级党政干部树立“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大健康观”“大卫生观”。要加强社会宣传，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和个人参与健康促进工作的积极性，营造“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

2. 开展跨部门健康行动。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在新政策制定时落实健康审查环节，全面系统评估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对健康的影响，建立“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长效机制。针对威胁当地居民健康的主要问题，研究制订综合防治策略和干预措施，开展跨部门健康行动。

（二）创造健康支持性环境。

1. 开展健康促进县（市、区）建设。按照总体规划、分类指导、因地制宜、全面推进的原则，大力开展健康促进县（市、区）、健康促进场所和健康家庭创建活动。

（1）健康促进县（市、区）。以县（市、区）为主体，实施“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制定有利于居民健康的公共政策，多部门联合开展健康行动。各地要细化和分解创建标准和工作规范，将评价贯穿于创建工作的始终，推动创建工作科学规范开展。各地要结合本地特色，创造性的开展创建活动，力争形成本地特色，总结出可复制的经验加以推广。

（2）健康促进场所。建设健康促进示范社区、医院、学校、机关和企业，针对不同场所、不同人群的主要健康问题，开展健康管理制度建设、健康支持性环境创建、健康服务提供、健康素

养提升等工作，创造有利于健康的生活、工作和学习环境，提升各类人群的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生产企业要推进职业病危害源头危害治理，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措施，预防和控制职业损害和职业病发生。推进健康文化建设，营造相互尊重、和谐包容、健康向上的文化氛围。

(3) 健康家庭。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健康教育服务和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为抓手，以家庭整体为对象，建设健康家庭，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投放健康家庭工具包、重点家庭健康帮扶等措施，为家庭成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健康指导服务。

2. 营造绿色安全的生存环境。按照绿色发展理念，实行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风险评估制度，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工业污染治理，加强水源涵养和水质保护，重点解决雾霾、黑臭水体和耕地土壤污染等与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息息相关的环境问题。

(三) 培养自主自律的健康行为。

1. 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深入开展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亿万农民健康促进行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健康中国行、国民营养行动计划等专项行动，大力普及健康知识与技能，引导群众建立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和心理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

(1) 普及营养健康知识。大力传播《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6)》，提升营养健康科普信息供给和传播能力，围绕居民营

养、食品安全科普教育需求，结合各地食物资源和饮食习惯，编写适合于不同地区、不同人群的居民膳食科普宣传资料。以全民营养周、“5·20”全国学生营养日等为契机，大力开展科普教育活动。建立营养、食品安全科普示范工作场所，如营养、食品安全科普小屋等。

(2) 推进全民健身运动。加强全民健身宣传教育，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方法，让体育健身成为居民生活的重要内容。推进、指导城乡全民健身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加强体育场、体育馆、游泳池、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公园、足球场、社区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等场地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居委会）三级群众身边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乡 15 分钟健身圈。完善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政策保障，推进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加强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建设，指导、扶持基层体育组织建设和发展。开展“三低三健”（低盐、低油、低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专项行动。大力发展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扶持推广龙舟、舞狮、太极拳、健身气功等民族民俗民间传统运动项目。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站点建设，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引导社会体育指导员开展健身指导服务活动。积极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推动省、市、县三级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提档升级，按标准配备测试设备和招收专兼职工作人员，明确工作职能职责，开展常态化体质测定工作，出具运动处方，科学指导群众

健身。到 2020 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4500 万。

(3) 加强控烟履约工作。全面推进广东省无烟单位创建活动，努力实现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全面无烟。开展烟草流行监测，掌握人群吸烟状况及变化趋势。加强控烟政策、控烟方法与效果、戒烟干预技术与效果等领域研究。推进戒烟门诊建设，强化戒烟服务。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全方面控烟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控烟社会氛围。

(4) 促进公众心理健康。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将提高公民心理健康素养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我国优秀传统文化对促进心理健康的积极作用。做好心理健康知识和心理疾病科普工作，提升人民群众心理健康素养。强化对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干预，加大对重点人群和特殊职业人群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力度。全面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和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提高突发事件心理危机的干预能力和水平。

2. 强化学校健康教育。

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以中小学为重点，建立学校健康教育推进机制。加强学校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构建相关学科教学与教育活动相结合、课堂教育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经常性宣传教育与集中式宣传教育相结合的健康教育模式，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健康意识和

生活习惯。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加强控烟宣传和无烟环境创建，做好学生常见病和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开展学生健康体检，掌握学生的健康状况，针对视力不良、龋齿、营养不良等主要健康问题，开展视力、口腔、营养等专项健康教育行动。确保学生饮食安全和供餐营养，实施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针对人工流产高发和年轻化趋势，加强中小學生青春期教育、大学生生殖健康和避孕科普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学生性安全意识与知识水平。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重视学校体育教育，促进学校、家庭和社会多方配合，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

3. 大力弘扬中医药健康文化。实施全省推进中医药文化建行动，加强全省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在乡镇、社区等基层单位以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国医堂）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打造宣传、展示、体验中医药知识及服务的平台。开展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调查，实施“中医中药中国行——广东省中医药文化推进行动”活动，实现“2020年人民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提升10%”的目标。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

（四）营造健康社会氛围。

1. 实施健康科普工程。

（1）建立健康教育信息统一发布和管理机制。鼓励和引导各类媒体办好健康类栏目和节目，制作、播放健康公益广告，加

大健康公益宣传力度，多用人民群众听得到、听得懂、听得进的途径和方法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让健康知识和健康理念深入人心。制定媒体健康科普工作规范和指南，规范健康和养生类节目的制作和播出。建立居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技能传播专家库、资源库，打造权威健康科普平台。加强健康科普舆情监测，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和公众科学理性应对健康风险因素。坚决反对伪科学，依法打击和处置各种形式的虚假广告和谣言，及时纠正错误宣传，避免信息误导。在重大活动、重要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各地要统筹各级各类媒体，统一发声，科学引导。

（2）构建立体式健康传播平台。各地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微信微博公众号、手机客户端、宣传栏等各种媒体和平台，开展立体式健康传播活动，营造浓厚的健康科普氛围。创新健康教育的方式和载体，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传播健康知识，提高健康教育的针对性、精准性和实效性，打造权威健康科普平台，推进广东数字化健康促进平台建设。加强健康教育效果评价和研究，传播内容要做到科学性、针对性、实用性。要充分考虑人群特点和需求，充分利用目标人群看得到、看得懂的媒体，提高健康传播的精细化和精准度。

（3）开展健康素养“五进”活动。各地要积极组织开展健康素养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家庭的“五进”活动，广泛宣传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等健康

科普知识和卫生应急、自救互救技能，通过巡讲、义诊、咨询、个体化健康教育服务等活动形式，实现健康素养与目标人群零距离、全覆盖。

2. 培育“弘扬健康文化、人人关注健康”的社会氛围。积极推进以良好的身体素质、精神风貌、生活环境和社会氛围为主要特征的健康文化建设，在全社会形成积极向上的精神追求和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结合当地风俗习惯和传统文化，将健康素养融入到各种民间文艺创作与演出活动中。充分发挥各类群众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和宣传动员优势，传播健康文化，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健康促进行动。调动各类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积极性，发挥健康促进志愿者作用，注重培育和发展根植于民间的、自下而上的健康促进力量。

(五) 加强全省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

1. 专业机构体系。加快推进各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建设，进一步健全省-市-县三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网络。理顺管理机制，充实人员力量，按规定配备适应工作需要的办公场地、人员、经费和设备设施。加快建设健康教育信息化平台。

2. 工作网络体系。建立健全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为龙头，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公共卫生机构为基础，以学校、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职能部门为延伸的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医院、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要配备专（兼）职的健康教育人员。

3. 能力建设体系。加强健康促进和教育理论研究、经验总结、专题研究，构建适应本省实际的健康促进与教育理论体系，指导工作实践。建立全省健康教育人才培训体系，针对卫生计生行政人员、专业人员、兼职人员、志愿者开展分级分类培训。建立健康教育专业人员进修、挂职机制，培养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加强医务人员健康教育和科普技能培训。鼓励高等医学院校培养健康促进与教育相关专业人才。因地制宜推行基层计划生育专干转岗培训承担健康教育职能，大力培养城乡健康指导员，加强基层健康促进与教育服务力量。积极培育健康教育志愿者队伍，并进行规范培训和管理。

4. 监测与评估体系。建立覆盖全省县（区）的健康素养与烟草流行监测体系，系统、科学、有效地定期定点进行监测，掌握全省居民健康素养与烟草流行现状及变化趋势。推进信息化建设，逐步建立健康素养监测网络直报系统。加强健康素养理论及其相关影响因素研究，分析不同人群的健康素养现状、健康素养影响因素、健康教育工作效率，提高监测结果的应用，为各级政府进行健康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把推进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当做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项具体任务来抓，树立健康优先的工作理念，积极争取

地方政府的支持，加强顶层设计，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实施“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切实将居民健康状况作为政府部门决策的必需条件和考核的重要指标。建立健全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机制，成立各级健康促进与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为当地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二）加大投入力度。

将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将必要的健康促进与教育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按规定保障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和健康促进工作网络的人员经费、发展建设和业务经费。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健康教育专业机构的工作力量满足工作需要。制定支持性政策，广泛吸引各类社会资金，鼓励企业、慈善机构、基金会、商业保险机构等参与健康促进与教育事业发展。加大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的投入力度。

（三）加强部门协作。

各部门要将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与自身职责相结合，主动参与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并提供政策与环境支持。

1. 卫生计生部门发挥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的主力军作用，负责各项健康促进与教育活动的组织、管理、协调、实施与评估，并为其他部门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活动提供技术支持。

2. 宣传部门将健康促进工作内容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和提高群众文明素质的内容，指导各部门做好健康宣传工作，培育“弘

扬健康文化、人人关注健康”的社会环境，加强对媒体健康传播活动的监管。

3. 教育部门将健康教育纳入全省国民教育体系，建设和完善学校健康教育推进机制，落实健康教育内容。开展中小学生视力、口腔等专项健康教育行动。

4. 财政部门将必要的健康促进与教育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按规定保障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和健康促进工作网络的人员经费、发展建设和业务经费。

5. 环境保护部门按照绿色发展理念，实施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强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

6. 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对医疗、药品、烟草等广告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广告行为。

7. 新闻出版广电部门要指导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办好各类健康专题栏目和节目，积极开展健康政策宣传和健康科普，加大健康公益广告和视频短片的播出力度。

8. 体育部门加强对体育场、体育馆、游泳池、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公园、足球场、社区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等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的指导，推动全民健身行动，建立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监测掌握辖区内经常运动人群数据。

9. 中医药部门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普及《中国公民中

医养生保健素养》，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

10. 科协将健康素养纳入全民科学素养统筹规划，支持协会成员单位开展健康科普和学术交流活动，将健康知识融于各项社会科普工作。

（四）强化监督考核。

将健康促进与教育纳入健康广东建设工作目标考核内容，细化考核指标，明确工作责任，定期对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评估，考评结果定期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注重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对在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适当奖励。对于工作落实不力的，要通报批评，责令整改。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广东省工商局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东省体育局



广东省中医药局



广东省科协
2017年12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2月22日印发

校对：宣传处 赵杰

(共印 150 份)

